

## 王夫之教導為學作人 馮虛

王夫之（1619 - 1692），湖南衡陽人，是明末清初的大儒，史學家和詩人。他提倡民族大義，反抗異族統治，曾參與抗清義軍。後來見到逃難的永曆小朝廷，腐敗到不堪救藥，深知亡明的不是外來的滿族，而是自己內部的敗壞為厲，才退而著書。到明亡後，他築土室住在石船山中，所以號為“船山先生”，終身不出仕，只隱居研究學問，以品德教導後代。

到吳三桂起兵造反，打起反清的旗號，邀他入夥；王夫之以為那種沒有品德的貳臣，不值得與他共事，逃入徭山中，與生番同住，並且教導他們。後來吳三桂敗亡，清廷讚揚他的立場，加以表揚，他也不接受。

他的教導方法，不用疾言厲色，更不取當時流行的嚴厲體罰，總是身體力行，和風細雨的教訓，啟導誘發其向善進取之心。他也注重以文字藥世，傳播思想。

### 示子姪書

立志之始	在脫習氣	習氣薰人	不醪而醉
其始無端	其終無謂	袖中揮拳	針尖競利
狂在須臾	九牛莫制	豈有丈夫	忍以身試
彼可憐憫	我實慚愧	前有千古	後有百世
廣延九州	旁及四夷	何所羈絡	何所拘執
焉有騏駒	隨行逐隊	無盡之財	豈吾之積
目前之人	皆吾之治	特不屑耳	豈為吾累
瀟灑安康	天君無繫	亭亭鼎鼎	風光月霽
以之讀書	得古人意	以之立身	踞豪傑地
以之事親	所養惟志	以之交友	所合惟義
惟其超越	是以和易	光芒燭天	芳菲匝地
深潭映碧	春山凝翠	壽考維祺	念之不昧

這是勉勵子姪，脫除惡習，敢於獨立特行，養天地正氣。這樣，立志持身，才可以讀書。

船山先生把為學和為人看為一回事，絕不主張二者分開。因此，他曉諭後人，要先忘卻成見，也就是前面所說的“人間事”；然後才可以讀書，有真知識，通曉“人間事”。

他指出一個普遍的問題：為甚讀聖賢書，不會希聖希賢，卻成為奸慝兇惡？他以為是未脫“俗氣”的問題。人本來應該能夠振翼翱翔，不幸，有些東西拖累翳蔽，使人墮落入泥，而難以自拔。

### 王夫之示姪孫生蕃

忘卻人間事	始識書中字	識得書中字	自會人間事
俗氣如糶糊	封令心竅閉	俗氣如戀癩	寒往熱又至

俗氣如炎蒸	而往依坑廁	俗氣如游蜂	痴迷投窗紙
堂堂大丈夫	如古人何異	萬里任翱翔	何肯縛雙翼
鹽米及雞豚	瑣屑計微利	市賈及村氓	與之爭客氣
以我千金軀	輕入茶酒肆	汗流浹衣裾	拏三而道四
既為儒者流	非胥亦非隸	高談問訟獄	開口即賦稅
議論官貪廉	張脣任譏刺	拙者任吾欺	賢者還生忌
摩肩觀戲場	結友禮廟寺	半截織錦襪	幾領厚綿絮
更僕數不窮	總是孽風吹	吾家自維揚	來此十三世
雖有文武殊	所向惟廉恥	不隨濁水流	宗支幸不墜
傳家一卷書	唯在汝立志	鳳飛九千仞	燕雀獨相視
不飲酸臭漿	閒看旁人醉	識字識得真	俗氣自遠避
人字兩撇捺	元與禽字異	瀟灑不黏泥	便與天無二
汝年正英妙	高遠何難致	醫俗無別方	唯有讀書是

作有為的少年，必須除去無益有害的“俗氣”。不過，他所說，遠超過俚俗，而是講世俗，或是為自己利益打算，就成為市井小人了。正如聖經所說：“他們的神就是自己的肚腹，他們以自己的羞辱我榮耀，專以地上的事為念。”(腓三：19)這樣，就陷於沉淪的結局。

當然，王夫之所說的，只是品格的沉淪，不是靈命的沉淪使人淪落為“禽”，不能達到高遠。他以為不在乎燕雀小人的看法，要像“鳳飛九千仞”，任憑眾人皆醉我獨醒。這是何等的心志啊！

作者：于中旻  
©2025 James C. M. Yu

聖經網  
[aboutbible.net](http://aboutbible.net)